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債)發行結果公告」。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 10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8 号”文核准。

根据《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公告》，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 100 元。本期债券（债券简称“20 亚迪 01”，债券代码“149101”）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发行时间自 2020 年 4 月 21 日至 2020 年 4 月 22 日，发行工作已经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结束，发行情况如下：

最终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20 亿元，票面利率为 3.56%。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2日



(本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4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

(本页无正文，为《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